

证券代码：300707
债券代码：123088

证券简称：威唐工业
债券简称：威唐转债

公告编号：2026-005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为协议双方的框架性约定，具体合作情况、实际合作内容及合作项目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
- 本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亦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合作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一、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安费诺（常州）连接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费诺”）于2026年2月12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框架协议”）。鉴于双方及其关联公司均深耕汽车及其他领域，在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及市场客户服务方面各具优势，秉持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理念，聚焦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及市场客户协作三大领域，加强沟通配合，探索合作模式，共同提升市场竞争力，实现双方共同发展。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实质性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战略框架协议的签署无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

二、框架协议合作方基本情况

- 名称：安费诺（常州）连接系统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孙明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781253018J
4.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湖路8号津通国际工业园
5.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 货物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子元器件零售; 通信设备制造;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采购代理服务; 电子产品销售; 光纤制造; 光纤销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与公司关系: 合作方安费诺(常州)连接系统有限公司隶属于安费诺传感器技术集团, 该集团为安费诺公司(Amphenol)旗下专注传感与测量解决方案的全球化事业群, 该集团致力于为汽车、电动出行、工业自动化、医疗与生命科学、楼宇与能源管理、冷链与制药验证等领域, 提供支持实时决策的关键测量信息。

安费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宗旨

双方秉持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理念, 聚焦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及市场客户协作三大领域, 加强沟通配合, 探索合作模式, 共同提升市场竞争力, 实现双方共同发展。

(二) 合作范围

本协议为非约束性框架协议, 双方拟在以下领域开展战略合作, 具体合作内容、方式及权利义务由后续专项合作协议另行约定:

1. 产品开发协作: 双方共享产品研发相关信息、技术经验, 联合开展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与优化, 共同提升产品性能与市场适应性。乙方充分利用自身在金属材料成型、轻量化结构件领域积累的技术、工艺优势为甲方在集成母排结构件的设计、开发提供技术支持, 协助甲方提高产品的竞争优势。
2. 生产制造协同: 根据双方生产需求, 优化生产资源配置, 开展产能互补、生产工序协作, 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保障产品交付时效与质量。乙方利用自己的金属成型模具、生产、区域产能优势, 为甲方提供结构件的生产、组装服务。
3. 市场客户协作: 双方协同对接共同客户, 共享客户需求信息, 联合提供产品供应、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 共同拓展市场空间。

（三）合作原则

1. 平等自愿、友好协商：双方地位平等，基于自愿原则开展合作，遇有分歧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 优势互补、互利共赢：依托各自核心优势，实现资源共享、协同增效，兼顾双方合理利益。
3. 非约束性原则：本协议仅为双方战略合作的框架性指引，不构成对双方的法律约束，具体合作以专项协议为准。
4. 保密诚信：双方对合作过程中获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信息及客户信息承担保密义务，秉持诚信原则开展合作。

（四）合作期限

本框架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3年。期满前，双方可协商续期或终止本协议；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已开展的具体合作仍按专项协议执行。

（五）其他条款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均为非约束性）。

四、签署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充分发挥了双方及其关联方优势资源，实现强强联合、优势互补，有助于公司拓展市场空间，提升产品竞争力。
2. 本协议的签署将使双方建立互惠、互利、稳定、恒久、高效、优质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探索多元化形式的合作模式，不断拓宽合作领域。
3. 本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后续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4. 本协议的签署与后续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 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合作的具体实施进度和具体金额将以另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展尚存在不确定性。
2.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战略合作具体

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履行相应的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披露其他框架性协议的情况。
2. 本次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不存在变动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三个月内股份减持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人员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